



# 2022年深圳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四期） 信用评级报告

---

CSCI Pengyuan Credit Rating Report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CSCI Pengyuan Credit Rating Co.,Ltd.

让评级彰显价值



##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除因本次评级事项本评级机构与委托人构成委托关系外，不存在任何足以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本评级机构与评级从业人员已履行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原则。本评级机构对评级报告所依据的相关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和验证，但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陈述或担保。

本评级机构依据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工作程序对评级结果作出独立判断，不受任何组织或个人的影响。

本评级报告观点仅为本评级机构对评级对象信用状况的个体意见，并非事实陈述或购买、出售、持有任何证券的建议。投资者应当审慎使用评级报告，自行对投资结果负责。

被评债券信用评级自本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至被评债券到期兑付日有效。同时，本评级机构已就跟踪评级事项做出了明确安排，并有权在被评债券存续期间变更信用评级。本评级机构提醒报告使用者应及时登陆本公司网站关注被评债券信用评级的变化情况。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总监：

# 2022年深圳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四期）信用评级报告

## 评级结果

债券信用等级	AAA
评级日期	2022-12-12

## 债券概况

发行规模：20.00 亿元

债券期限：10 年

债务偿还方式：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评级观点

中证鹏元评定深圳市人民政府本次拟发行的 20.00 亿元 2022 年深圳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四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该等级的评定是基于：

- **区位优势显著，经济发展水平居全国前列。**深圳市是粤港澳大湾区四大中心城市之一，2019-2021 年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6,927.09 亿元、27,670.24 亿元和 30,664.85 亿元，按照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分别增长 6.7%、3.1% 和 6.7%，经济发展水平位居全国前列。深圳市四大支柱产业竞争优势明显，产业创新持续驱动产业转型升级，是全国高新技术成果产业化重要基地。
- **地区财政实力很强。**2019-2021 年，深圳市全市财政总收入分别为 5,129.95 亿元、5,456.89 亿元和 6,015.70 亿元，其中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773.21 亿元、3,857.46 亿元和 4,257.76 亿元，占全市财政总收入的七成以上。
- **深圳市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小。**2019-2021 年深圳市全市政府性债务余额分别为 430.27 亿元、881.21 亿元、1,419.97 亿元，债务余额逐年增长但偿债期限结构较为合理，集中偿付压力小；深圳已实现政府隐性债务清零。
- **深圳市财政和债务管理体制不断完善，信息透明度较好。**深圳市致力于推进财政体制改革、加强预算管理，持续完善债务管控及政府债券管理机制。在财政部发布的 2018-2020 年度地方预决算公开度排行榜中，深圳市在全国 36 个地区（省、计划单列市）中分别排名第 7、第 11、第 8。
- **需持续关注全球疫情、国际形势变化对深圳经济和财政的负面影响。**2020 年以来深圳市地区经济实现逆势增长，但疫情后续外防输入压力较大，深圳市的外向型经济持续面临较大压力。

## 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何佳欢  
hejh@cspengyuan.com

项目组成员：陈良玮  
chenlw@cspengyuan.com

联系电话：0755-82872897

### 主要指标（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地区生产总值	30,664.85	27,670.24	26,927.09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173,663	157,575	203,489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6.7	3.1	6.7
全市财政总收入	6,015.70	5,456.89	5,129.95
其中：市本级财政总收入	-	3,967.27	-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257.76	3,857.46	3,773.21
其中：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29.94	2,357.67	2,363.87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1,373.68	1,287.24	981.72
其中：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363.62	1,262.69	979.83
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1,419.97	881.21	430.27
其中：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478.68	230.35	125.64

注：全市财政总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上级补助收入。2019年使用决算数，2020年及2021年数据使用预算执行数。  
资料来源：深圳市2019-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0年深圳市本级政府预算（草案）、深圳市2020年本级决算的报告和草案、深圳市2022年本级政府预算(草案)，中证鹏元整理

### 本次评级适用评级方法和模型

评级方法/模型名称	版本号
中国地方政府评级方法和模型	cspy_ffmx_2022V1.0

注：上述评级方法已披露于中证鹏元官方网站

### 本次评级模型打分表及结果

评分要素	评分	评分指标	指标评分
经济实力	7.40/9	GDP 规模	9/9
		GDP 增长率	5/9
		人均 GDP	9/9
财政实力	8.40/9	财政收入	9/9
		财政收入增长率	7/9
		人均财政收入	9/9
债务负担	8.20/9	调整政府债务率	9/9
		调整政府负债率	9/9
		债务增速	7/9
流动性	9/9		
初始实力得分	8		
地区行政层级	4		
调整因素		治理和财政管理	0
		偿债意愿	0
		同级别政府比较	1
个体信用状况			aaa
外部特殊支持			0
地方政府信用等级			AAA

## 一、本期债券概况

### （一）债券条款

**债券名称：**2022年深圳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四期）；

**发行总额：**20.00亿元；

**债券期限和利率：**10年，固定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二）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为20.00亿元，募集资金拟用于归还2017年深圳市（本级）轨道交通专项债券（一期）-2017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一期）（债券简称“17深圳债01”）。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期债券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深圳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 二、经济实力

深圳市是我国首个经济特区、全国性经济中心城市和国家级交通枢纽城市，近年积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已形成文化创意、高新技术、现代物流及金融业四大支柱产业，经济发展水平位居全国前列

**区位特征：**深圳市为广东省副省级城市，地处珠江三角洲前沿，是连接中国香港和内地的纽带和桥梁，是国家级交通枢纽城市。深圳市地处广东省南部，珠江口东岸，南边深圳河与香港相连，是粤港澳大湾区四大中心城市之一、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国际科技产业创新中心等，区位优势明显。深圳市幅员面积1,997.47平方公里，下辖9个行政区和1个新区<sup>1</sup>。深圳具有较强的人口吸附能力，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截至2020年11月1日零时深圳市全市常住人口数为1,756.01万人，较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增长69.53%，其中15-59岁人口占比79.53%，人口年轻化优势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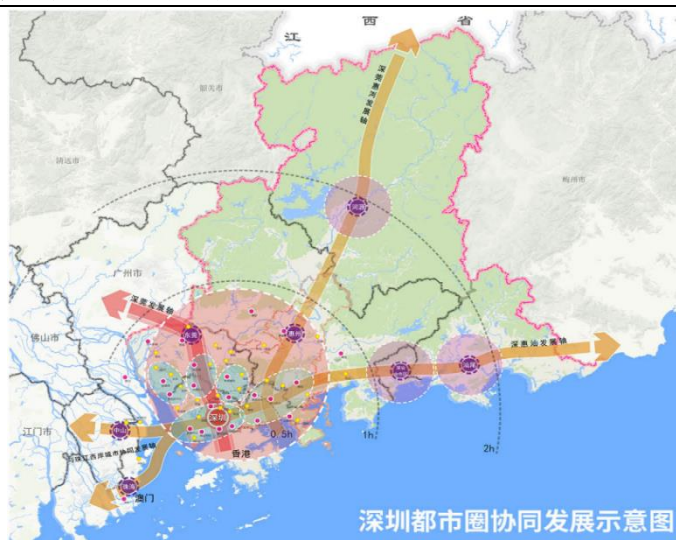
经过四十多年的改革发展，深圳市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和城市交通运行体系已基本确立。深圳港是中国仅次于上海港的第二大港，也是国际集装箱枢纽港，主要包括盐田、蛇口、赤湾等9个港区，将形成“两翼、六区、三主”的总体格局。铁路方面，深圳市已成为国家铁路综合交通枢纽，设有深圳站、深圳北站、深圳东站等8个火车站，随着广深港客运专线、厦深铁路、赣深高铁的开通运营，全市境内初步形成了“双十字”铁路线路布局。公路方面，深圳市长途客运班线已覆盖广东省内各市县，辐射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及内地20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航空方面，深圳宝安国际机场为4F级民用运

---

<sup>1</sup> 即福田区、罗湖区、盐田区、南山区、宝安区、龙岗区、龙华区、坪山区、光明区和大鹏新区，此外，2018年12月16日深汕特别合作区正式揭牌。

输机场，是世界百强机场之一、国际枢纽机场。此外，深圳口岸是全国最繁忙的口岸之一，拥有经国务院批准对外开放的一类口岸 15 个。随着珠三角区域交通一体化和高速公路联网的实现，深圳市作为国家级交通枢纽城市的地位进一步巩固。

图 1 深圳市区位及都市圈协同发展示意图



资料来源：深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 年）

**经济发展水平：**深圳市是国务院批复设立的中国首个经济特区、全国性经济中心城市和国际化城市，2021 年 GDP 在全国城市中排名第 3，仅次于上海市和北京市。近年深圳市地区生产总值持续增长，2021 年深圳市第一、第二、第三产业增加值分别为 26.59 亿元、11,338.59 亿元、19,299.67 亿元，两年平均增长率分别为 0.9%、3.4%、5.8%，第三产业占据主导地位且增速较高。受疫情影响，深圳市消费指标方面存在波动，2020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为负，2021 年同比有所回升。近年深圳市人均 GDP 显著高于全国平均水平，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经济发展水平位居全国前列。

表1 2021 年全国一线城市经济财政指标情况（单位：亿元）

区域名称	GDP	GDP 增速	人均 GDP（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收入
上海市	43,214.85	8.1%	17.38	7,771.8	3,769.0
北京市	40,269.6	8.5%	18.39	5,932.3	2,705.7
<b>深圳市</b>	<b>30,664.85</b>	<b>6.7%</b>	<b>17.37</b>	<b>4,257.76</b>	<b>1,373.68</b>
广州市	28,231.97	8.1%	15.04	1,842.00	2,388.6

注：上海、深圳、北京人均GDP按照第七次人口普查常住人口数据计算。

资料来源：各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和财政预决算报告等，中证鹏元整理

表2 深圳市主要经济指标及同比变化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地区生产总值（GDP）	30,664.85	6.7%	27,670.24	3.1%	26,927.09	6.7%
固定资产投资	-	3.7%	-	8.2%	-	18.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498.12	9.6%	8,664.83	-5.2%	6,582.85	6.7%
进出口总额	35,435.57	16.2%	30,502.53	2.4%	29,773.86	-0.6%
人均 GDP（元）	173,663		157,575		203,489	

人均 GDP/全国人均 GDP      214.46%      217.50%      287.04%

注：“-”未公开披露数据；2020年、2021年人均GDP系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计算。

资料来源：深圳市2019-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中证鹏元整理

**产业情况：**深圳市是全国性经济中心城市、科技创新中心、区域金融中心、商贸物流中心，逐步形成文化创意、高新技术、现代物流及金融业四大支柱产业。深圳市四大支柱产业竞争优势明显，推动深圳不断创新，持续驱动产业转型升级。高新技术产业方面，深圳已形成以电子信息产业为主导的高新技术产业集群，成为全国高新技术成果产业化的重要基地。现代物流业方面，主要物流产业园区包括前海湾保税物流园区、盐田物流园区、华南物流园等。金融业集聚区包括福田区、罗湖区、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等，2019-2021年以来深圳市金融机构（含外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持续增长，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金融环境。此外，深圳市的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数字经济、新材料等战略新兴产业及生命健康、航空航天、智能装备等未来产业，吸引了海内外众多知名企业的入驻，主要有华为、腾讯、中国平安、招商银行、UPS等。

**发展规划及机遇：**深圳市积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2019年8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正式发布，深圳战略定位为高质量发展高地，率先建设体现高质量发展要求的现代化经济体系。根据《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深圳是粤港澳大湾区四大中心城市之一，要求深圳发挥作为经济特区、全国性经济中心城市和国家创新型城市的引领作用，努力建成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创新创意之都；全力当好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主阵地，推进深港澳更紧密合作交流；加强与广州等城市的协作，积极参与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建设。

### 三、财政实力

深圳市财政总收入规模逐年增长，财政实力很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占财政总收入的七成以上

深圳市财政实力很强。深圳市全市综合财力以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主，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政府性基金财力分别占全市综合财力的59.45%、28.28%；深圳全市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集中于市本级，2021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占深圳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61.77%。近年深圳全市财政总收入持续增长，且70%以上由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贡献。

**表3 2019-2021年深圳全市及市本级财政收入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全市	市本级	全市	市本级	全市	市本级
综合财力	8,747.76	-	7,763.70	5,451.96	-	-
其中：财政总收入	6,015.70	-	5,456.89	3,967.27	5,129.95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6,157.96	-	5,393.20	3,266.95	5,078.77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257.76	2,629.94	3,857.46	2,357.67	3,773.21	2,363.87

上级补助收入	384.26	-	312.19	346.91	375.02	-
<b>(二) 政府性基金财力</b>	<b>2,473.64</b>	<b>2,362.91</b>	<b>2,265.84</b>	<b>2,101.83</b>	<b>-</b>	<b>1,726.76</b>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1,373.68	1,363.62	1,287.24	1,262.69	981.72	979.83
<b>(三) 国有资本经营财力</b>	<b>116.16</b>	<b>85.49</b>	<b>104.66</b>	<b>83.18</b>	<b>83.35</b>	<b>68.44</b>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12.23	84.19	96.11	78.37	69.23	61.46
<b>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财政总收入</b>	<b>70.78%</b>	<b>-</b>	<b>70.69%</b>	<b>59.43%</b>	<b>73.55%</b>	<b>-</b>

注：（1）综合财力=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国有资本经营财力；财政总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2）2019年、2021年的上级补助收入=中央补助收入+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3）2019年使用决算数，2020及2021年数据使用预算执行数。

资料来源：2020年深圳市本级政府预算（草案）、深圳市2020年本级决算的报告和草案、深圳市2022年本级政府预算（草案），中证鹏元整理

深圳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近年居计划单列市之首。从收入结构来看，深圳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为税收收入，近三年全市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在80%以上。从税收结构来看，税收收入主要以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和土地增值税为主，合计占全市税收收入的85%左右。

**表4 2019-2021年深圳全市及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全市	市本级	全市	市本级	全市	市本级
<b>一般公共预算收入</b>	<b>4,257.76</b>	<b>2,629.94</b>	<b>3,857.46</b>	<b>2,357.67</b>	<b>3,773.21</b>	<b>2,363.87</b>
（一）税收收入	3,450.47	1,907.17	3,087.46	1,698.45	3,067.69	1,727.48
其中：增值税	1,198.32	682.86	1,060.82	612.08	1,163.79	669.13
企业所得税	779.22	523.78	675.15	455.40	747.64	518.43
个人所得税	458.66	275.17	366.38	217.82	296.27	176.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0.32	0.00	182.55	2.30	180.50	0.00
土地增值税	498.19	277.71	468.61	250.99	389.64	224.93
契税	158.83	86.11	200.35	107.55	161.53	87.04
（二）非税收入	807.29	722.77	770.00	659.22	705.52	636.40
其中：专项收入	375.15	374.94	323.49	323.31	341.71	341.4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47.06	230.37	276.93	203.44	152.55	119.93
<b>税收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b>	<b>81.04%</b>	<b>72.52%</b>	<b>80.04%</b>	<b>72.04%</b>	<b>81.30%</b>	<b>73.08%</b>

资料来源：2020年深圳市本级政府预算（草案）、深圳市2020年本级决算的报告和草案、深圳市2022年本级政府预算（草案），中证鹏元整理

深圳市政府性基金收入主要为国土基金收入，近年深圳市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保持增长。深圳市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集中于市本级，主要系根据深圳市现行管理体制，国土出让收入统一先列市本级收入，属区分成部分再按市区财政体制规定转移支付各区。

**表5 2019-2021年深圳全市及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全市	市本级	全市	市本级	全市	市本级
<b>政府性基金收入</b>	<b>1,373.68</b>	<b>1,363.62</b>	<b>1,287.24</b>	<b>1,262.69</b>	<b>981.72</b>	<b>979.83</b>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294.67	1,294.74	1,207.66	1,188.49	912.57	912.57



资料来源：2020年深圳市本级政府预算（草案）、深圳市2020年本级决算的报告和草案、深圳市2022年本级政府预算（草案），中证鹏元整理

深圳市财政支出主要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主，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重在80%以上。2021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570.2亿元、增长9.4%，保持了适当支出强度，有力服务保障全市重点民生和重大战略落地见效。一是持续加大民生保障和改善力度，全市九大类民生支出3,196.2亿元、增长12.6%，占财政支出比重达到70%，其中教育支出964.6亿元、增长13.4%，卫生健康支出510.9亿元、增长15.8%，有力有效保障民生。二是聚焦服务创新驱动发展，全市科技创新支出382.3亿元，增长13.6%，重点投向基础研究、关键核心攻关、重大科技项目和重大创新平台建设等领域。三是全力推动政府投资项目加快建设，全市政府投资项目合计完成投资1,852.2亿元，推动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完成8,250.8亿元，有效发挥了政府投资对稳定经济增长、助力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作用。2019-2021年，深圳市全市公共财政自给率持续上升，一直保持在较高水平。

深圳市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增长，主要为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为主的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表6 2019-2021年深圳全市及市本级财政支出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全市	市本级	全市	市本级	全市	市本级
财政支出合计	5,716.35	2,565.64	5,461.27	2,364.68	5,671.95	2,665.16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70.2	2,054.08	4,178.42	1,957.86	4,551	2,116.80
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34.70	486.98	220.86	-	244.17
教育支出	-	300.26	850.80	276.25	-	227.9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25.20	97.36	15.20	-	56.77
卫生健康支出	-	256.52	441.10	217.97	-	153.46
（二）政府性基金支出	1,087.32	456.77	1,224.55	352.22	1,079.81	510.2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8.83	54.79	58.30	54.60	41.14	38.09
刚性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	39.76%	44.90%	37.30%	-	32.24%
公共财政自给率	93.16%	128.03%	92.32%	120.42%	82.91%	111.67%

注：（1）财政支出合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支出+国有资本经营支出；（2）公共财政自给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刚性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资料来源：2020年深圳市本级政府预算（草案）、深圳市2020年本级决算的报告和草案、深圳市2022年本级政府预算（草案），中证鹏元整理

## 四、债务负担

### 深圳市政府债务规模持续增长，但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小

2019-2021年，深圳市全市政府性债务余额分别为430.27亿元、881.21亿元、1,419.97亿元，其中专项债务余额占比分别为84.23%、92.19%、91.84%，近年新增债务均以专项债务为主。

**表7 2019-2021年深圳市债务规模与结构（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全市	本级	全市	本级	全市	本级
<b>政府债务余额</b>	<b>1,419.97</b>	<b>478.68</b>	<b>881.21</b>	<b>230.35</b>	<b>430.27</b>	<b>125.64</b>
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15.88	74.35	68.86	36.96	67.87	44.74
专项债务余额	1,304.09	404.33	812.35	193.40	362.40	80.90

资料来源：关于深圳市 2019 年本级决算草案的报告、深圳市 2020 年本级决算的报告和草案、深圳市 2022 年本级政府预算(草案)，中证鹏元整理

深圳全市政府债务偿债期限结构较为合理。根据《深圳市 2022 年本级政府预算（草案）》，截至 2021 年末深圳市地方政府债券余额平均年限为 11 年，其中一般债券 5 年，专项债券 11 年，深圳市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2026 年及以后年度需偿还的地方政府债券分别为 55.89 亿元、74.07 亿元、195.99 亿元、90.65 亿元和 1,003.30 亿元。此外，深圳市已率先实现政府隐性债务清零，2021 年政府债务余额/财政总收入为 23.60%，债务风险小。

地方政府债发行方面，2021 年 10 月，深圳在全国首发地方政府境外债，即赴港发债 50 亿元人民币，其中绿色债券 39 亿元，助力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碳达峰、碳中和”战略。2021 年深圳市共争取包括再融资债券在内的债券资源 586.2 亿元，有效地拉动了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 五、流动性

**深圳市政府融资空间较大，地方国有资产规模、质量及经营效益均表现优异，可为深圳市政府债务偿还提供流动性支持**

2021 年深圳市成功争取新增地方债限额 529.00 亿元，其中专项债 517.00 亿元，主要投向轨道交通、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卫生健康、铁路和保障性租赁住房等民生领域。2021 年深圳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626.18 亿元，新增限额 529.00 亿元，同比增长 37.87%。

**表8 2019-2021 年深圳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单位：亿元）**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b>地方政府债务限额</b>	<b>1,626.18</b>	<b>1,179.50</b>	<b>698.50</b>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78.71	345.60	324.60
专项债务限额	1,347.47	833.90	373.90

资料来源：关于深圳市 2019 年本级决算草案的报告、深圳市 2020 年本级决算的报告和草案、深圳市 2022 年本级政府预算(草案)，中证鹏元整理

深圳市国企资产质量及经营效益表现较好。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出资的企业主要包括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深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在《财富》杂志发布《2021 年度世界 500 强企业榜单》中，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榜上有名。2019 年，深圳市国资委完成新一轮职能优化，罗湖区、盐田区、南山区、宝安区、龙岗区、龙华区、坪山区和光明区八个区单独

成立国资局，成立集体资产管理部，实现国有和集体资产由国资部门统一监管。2021年，深圳市推动80.3%的国有资本集中到以基础设施公用事业为主体、金融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为两翼的“一体两翼”领域。水规院、城交中心登陆创业板，全系统上市公司增至35家。截至2021年底，深圳市属企业总资产4.6万亿元、比年初增长11.5%；全年实现营业收入8,991亿元，增长12.6%；上缴税金1,094亿元，增长15.3%。根据现有法律法规规定，国有股权、土地资产等如能盘活或变现，可为深圳市政府偿还债务提供内部流动性支持。

## 六、治理和财政管理

**深圳市致力于推进财政体制改革、加强预算管理，持续完善债务管控及政府债券管理机制，政府信息透明度较好**

深圳市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窗口，在国家财政体制改革方面拥有先行先试的优势。近年来，深圳市秉承改革创新核心精神，在财政体制改革、预算管理、债务管理和信息公开方面持续推进相关工作。

财政体制改革方面，2016年深圳市拟定了第五轮市区财政体制改革方案，旨在强化落实区级预算主体责任，充分调动市区两级积极性；2017年深圳市全面启动了第五轮市区财政体制改革和政府投资事权划分改革，着力构建财权与事权相匹配的市区财政体制，结合市级下放事权，进一步提高了区级财政保障水平，对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有一定促进作用。2022年深圳市将抓住“强区放权”和“集中财力办大事”两个关键，推动出台第六轮市区财政体制改革方案，更好增强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和市级大事要事统筹能力，优化国土收入分配体制。

预算管理方面，深圳市近年来积极加强预算管理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4年修正版）》出台后，深圳市财政局进一步完善全口径预算的编制工作。2018年10月，深圳市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通过转变理财理念等措施，进一步深化了预算管理改革。2022年深圳市将继续推行“五年规划、三年滚动、年度计划”预算管理体制，坚持总体规划先行，围绕贯彻落实全市重大战略任务和总体规划合理安排支出，提升财政政策的前瞻性和有效性。同时树立花钱必问效的理念，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

债务管理方面，深圳市政府持续完善债务管控的制度建设和管理工作，完善债务风险防范机制。根据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从2015年起深圳市本级及区级政府债务实行限额控制和预算管理。根据财政部《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深圳市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2017年1月，深圳市财政局<sup>1</sup>印发了《深圳市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深财

---

<sup>1</sup> 2019年1月，《深圳市机构改革方案》发布，将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更名为深圳市财政局，原文件为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印发，下同。

预[2017]10号），进一步完善了深圳市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体系。2022年6月，深圳市财政局印发《深圳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出进度通报预警和违规使用处罚机制》（深财预〔2022〕96号），建立健全“三个机制”，包括：支出进度通报预警机制，专项债券额度分配和动态调整机制，专项债券问题清单、负面清单和违规使用处罚机制。此举将有力推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全流程、穿透式监管，提升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使用水平，提高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

深圳市政府信息透明程度较好。近年来深圳市不断完善服务平台，加强“深圳政府在线”门户网站内各栏目以及“深圳发布”、“深圳微博发布厅”等政务微信、微博平台的建设，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在财政部发布的2018-2020年度地方预决算公开度排行榜中，深圳市在全国36个地区（省、计划单列市）中分别排名第7、第11、第8。

##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及本评级机构跟踪评级制度，本评级机构在初次评级结束后，将在受评债券存续期间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本评级机构将对受评债券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在跟踪评级过程中，本评级机构将维持评级标准的一致性。

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届时，发行主体须向本评级机构提供最新的相关资料，本评级机构将依据受评债券信用状况的变化决定维持或调整信用评级。

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当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时，发行主体应及时告知本评级机构并提供评级所需相关资料。本评级机构亦将持续关注与受评债券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本评级机构将对相关事项进行分析，并决定是否调整受评对象信用评级。

如发行主体不配合完成跟踪评级尽职调查工作或不提供跟踪评级资料，本评级机构有权根据公开信息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评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评级暂时失效或终止评级。

本评级机构将及时在本评级机构网站公布跟踪评级结果与跟踪评级报告。

## 附录一 主要指标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财政收入	公共财政收入+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
人均财政收入	财政收入/常住人口
调整政府债务余额	地方政府直接债务余额+地区城投公司债务余额*50%
调整政府债务率	调整政府债务余额/财政收入*100%
调整政府负债率	调整政府债务余额/GDP*100%
债务增速	本年负债率-上年负债率

## 附录二 地方政府债券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

符号	定义
<b>AAA</b>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b>AA</b>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b>A</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B</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b>CCC</b>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b>CC</b>	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b>C</b>	不能偿还债务。

注：AAA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级至B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